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
咨询及统筹协调技术服务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9月

王平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咨询及统筹协调技术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咨询及统筹协调技术服务已由相关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的技术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咨询及统筹协调技术服务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南沙开发区

2.1.3 工程建设规模：

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范围总长约11436m。涉及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生态堤建设工程（21涌以南）、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生态堤建设工程（21涌以北）一期、（21涌以北）二期、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生态堤路建设工程（20-21涌东）等工程占地及堤外区域。

（具体项目以批复文件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根据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或变更，或增减），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部分（子项）工程、甚至取消全部（子项）工程，投标人已经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且投标下浮率（如有）固定不变。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 招标内容：

完成包括南沙全民文化体育综合体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咨询及统筹协调技术服务工作的全部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任务书。

（具体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招标任务书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2.2.3 服务期限：自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中标人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止。

2.2.4 技术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146.52 万元。其中：生态堤建设工程（21 涌以南）技术服务费为 91.98 万元；生态堤路建设工程（20-21 涌东）技术服务费为 14.50 万元；生态堤建设工程（21 涌以北）一期技术服务费为 13.74 万元；生态堤建设工程（21 涌以北）二期技术服务费为 26.30 万元。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也不得超过各子项的最高投标限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拟委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须同时附上截止投标前 6 个月（必须包含 2024 年 3 至 8 月）或以上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需能反映参保人在该投标单位缴纳）；

注：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

3.4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6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3.7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格式提供《投标人申请公函》。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 3 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注: 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 (1) 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登记, 并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规定时间为: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 请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蕉西路融通大厦 13 楼
联 系 人：李工 联系电话：020-84999865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西 7F
联 系 人：任君 联系电话：13560146365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84999865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蕉西路融通大厦 13 楼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蕉西路融通大厦 13 楼
电 话：020-84999865

注：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19〕16号）的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